

高雄市立三民家商 112 學年度上學期學生議會月例會會議(一)會議記錄

日期	112/8/30	時間	12:30	地點	第一會議室
主席	詹兼博	副主席	林妤庭	秘書	吳宜蓁
出席人員	如簽到表。				
壹	<p>主席致詞：</p> <p>各位班代好，本學期共有五次班代月例會，日期為 8/30 (三)、10/3 (二)、11/7 (二)、12/5 (二)、1/2 (二)；本學期重大活動有兩個，10/16 (一)~10/18 (三)為第一次段考，10/23 (一)~10/24 (二)為高三第一次模擬考。</p>				
貳	<p>工作報告：</p> <p>一、記錄簿事項說明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班會記錄簿：請各班班代注意，班會記錄簿會於每週四放置於學務處右手邊木製班級櫃，請各班班代於班會課前領回，繳交期限為當週五放學前。 2. 團體活動記錄簿：當週五若無社團課，需填寫此紀錄簿，也請班代確實提醒授課老師於封面頁進度表簽名，以利教師薪資核發，繳交期限為當週五放學前。 3. 若上述兩本記錄簿內容過少、無內容卻未填寫「無」、導師、班代未簽名或遲交，將予以計點。 <p>二、各項報名表單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教師節活動報名表：教師節活動有兩個，「話」我師恩，限以 word 格式以直式橫書 A4 紙張橫打，標楷體 14 號字，詩文及字數不限，行距/固定行高 22，一律以電子檔繳交，若格式不符合將以未繳交論，可於繳交期限前補交；「畫」我師恩，作品尺寸為 A4 大小，不限紙質、畫法，並將紙本作品繳交至學務處訓育組，若使用電繪方式則可使用電子檔繳交。紙本作品同報名表於 9/11 (五) 中午 12:00 前繳交至學務處訓育組；電子檔作品 9/8 (五) 中午 12:00 前上傳至指定電子信箱，未繳交報名表之班代，扣嘉獎乙支。 2. 馨語書寫及抽閱計畫： <p>本學期馨語抽查日期為 12/6 (二)，每學期至少 4 篇馨語。書寫內容可包含：時事校聞感想、讀書心得、所見所聞及感想、學業行為檢討、對班級期望及學校建議事項、筆述心聲請導師指點迷津。</p> 3. 各類委員會代表報名單： <p>高一及高二需最少各派出一人參加，請於 9/11 (一) 中午 12:30 前</p> 				

繳交回學務處訓育組。

4. 馨語封面徵稿報名單：

報名截止日為 10/4 (三)，作品繳交期限為 113/2/9 (五)，若班上無人參加也需繳回報名表，紙本作品需同報名表一並繳回，電子檔作品需於期限前繳交至指定電子郵件信箱。

5. 教室佈置實施計畫：

各年級均有規定個別主題，高一為友善有品或生命教育，高二為環境教育或性別平等，高三為家庭教育或校園安全，截止日期為 9/15 (五)，評分日期為 9/20 (三)，評分截止日期為 9/22 (五)，各年級取前六名。佈置格式及參考特質皆公布於附錄，請班代確實傳達負責人及班導，若佈置未達 70 分，將處分學藝股長及製作同學警告乙支。

三、學生議會報名方式及徵選對象和內容說明：

1. 9/7 (四) 於第一會議室為學生議會預幹徵選暨說明會，參加對象為一年級班代及對議會有興趣之學生，請一年級班代在班會課宣傳給班上同學，9/7 (四) 為徵選說明會，不強制參加，有興趣的同學可前來聆聽。

四、成果表說明：

1. 成果表名稱及繳交日期：教室佈置成果表為 9/22 (五) 前繳交、新生露營成果表為 10/31 (二) 前繳交、高三外埠教學成果表為 11/3 (五) 前繳交、歲末舞會成果表為 12/29 (五) 前繳交、班會暨朝會成果表為 1/12 (五) 前繳交、團體活動成果表為 1/12 (五) 前繳交，請高一班代確實負責製作及活動前告知班導，活動中需拍攝 4~6 張照片用於製作成果表。

五、畢聯會事項說明：

1. 證件照拍攝意願調查表請高三班代回班上訊問同學是否有意願拍攝，拍攝費用為 80 元，內含兩吋 12 張及電子檔，有身分證及護照規格，每位同學都需填寫，繳交期限為 9/1 (五) 放學前繳交至學務處桌上板夾。
2. 證件照拍攝日期為 9/22 (五) 8:00~16:00 於第一會議室及學聯會辦公室以排班方式進行拍攝，請高三班代於班會等課填寫拍攝時間調查表的前三志願，若時間有衝突，將以畢聯會公告時間為主。
3. 若拍攝意願不高，且廠商也無意願服務，則明年將無法再為同學服務。

六、選社說明：

1. 9/1 (五) 14:00 開放選社，截止日期為 9/5 (二) 13:00 關閉選社，公告選社結果日期為 9/7 (四)，若徵選成功則不用再電腦選社，請班代確實傳達給班上同學。

參	<p>反應與回覆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學務處左手邊白色櫃子為填寫完各項記錄簿後繳回的地方，學務處核章後會將記錄簿於下週四中午發回學務處右手邊木製櫃子，各班班代於週四中午後即可領回記錄簿。若記錄簿內容有誤亦會至退回至木製櫃子，請各班班代注意。 2. 高三社團活動記錄簿需請班代在社團課填寫此記錄簿，若當週無社團課，則填寫團體活動記錄簿。 3. 校務會議高一至高三各班皆需派人參加。 			
肆	提案討論：無			
伍	建議事項：無			
陸	散會。			
秘書/紀錄	主席	學聯會長	訓育組長	